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6-044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二）本次股东会不存在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7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7 日 9:15-15:00。

（二）会议地点：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28 号苏州银行大厦 4 楼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召集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

（五）主持人：本行董事长崔庆军先生。

（六）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398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791,696,590 股，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4,380,002,972 股的 40.9063%。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18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443,691,875 股，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9610%；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380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48,004,715 股，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453%。

本行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出席和列席会议。江苏新天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作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资本补充工具的议案》，该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二）以普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该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四、议案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对议案的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议案一	关于发行资本补充工具的议案	1,791,491,581	99.9886%	192,518	0.0107%	12,491	0.0007%	通过

议案二	关于修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734,655,038	96.8163%	56,561,291	3.1569%	480,261	0.0268%	通过

根据监管规定，本次股东会对中小投资者就以下议案的投票情况进行单独计票，投票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议案一	关于发行资本补充工具的议案	1,044,635,891	99.9804%	192,518	0.0184%	12,491	0.0012%	通过

注：本行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江苏新天伦律师事务所林晓莉律师、黄璐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2025 年修订）》和本行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本次股东会决议；

（二）江苏新天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7 日